

证券代码：301658

证券简称：首航新能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3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一）2025年度计提减值损失情况

2025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7,627,819.47元，资产减值损失19,160,868.69元，合计计提减值损失56,788,688.16元，具体明细如下：

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损失以“-”号填列）
坏账损失	-37,627,819.47
合计	-37,627,819.47

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	-16,880,113.3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80,755.36
合计	-19,160,868.69

（二）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损失情况

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9,592,394.42 元，资产减值损失 -582,812.13 元，合计计提减值损失 19,009,582.29 元，具体明细如下：

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损失以“-”号填列）
坏账损失	-19,592,394.42
合计	-19,592,394.42

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	315,078.8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7,733.29
合计	582,812.13

二、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正常履行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如果合同付款逾期未超过 30 日的，判断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的，按照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减值损失具体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的会计政策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

三、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 56,788,688.16 元，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损失 19,009,582.29 元，将分别减少公司 2025 年度、2026 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 56,788,688.16 元、19,009,582.29 元，并相应减少对应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

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损失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

2025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损失数据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